省级工程建设新技术研发与软科学研究

计划项目申报材料清单及要求

项目申报应符合《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湘建科〔2011〕258号）的规定，并须符合以下要求：

一、**基本要求**

（一）申报单位结合实际自拟题目进行申报。

（二）项目申报书对国内外相关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阐述清晰，申报项目拟采取的研究方法、路线及方案先进可行，预期研究目标定位合理，并已具有一定的前期研究工作基础和研究条件。

（三）项目研究内容具有显著的创新性，研究预计成果达到省内领先或更高，且具有较大的推广和应用价值，对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能起积极作用。

（四）项目采取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申报，鼓励政府主管部门参与并支持，确保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和行业发展方向；企业、高校或其他研究机构紧密结合，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优势互补；面向市场和省情实际，促进生产力的转化，实事求是地提出有关政策意见。项目承担单位（牵头与合作单位）应涵盖从研究到应用全过程各阶段相关单位，鼓励邀请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参与项目并提供有关政策支持。新技术研发类项目应提出所研究关键技术从研发到应用全过程的系统解决方案和实施计划，项目全过程须包括研发、成果转化、工程试点示范、产业化、专业队伍建设和推广应用等；软科学研究类项目需对所研究的政策问题，提出从现状、存在的问题、面临的形势、工作思路、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系统的研究内容。不符合以上政产学研用申报要求的项目不予立项。

（五）项目研究经费预算合理。

（六）项目不得与在研或已结题的省级计划项目相重复。

（七）研究期限一般为2～3年，在实施期内，技术研发类项目原则上专利不少于1项，主编或参与制定相关国家、行业或地方技术标准1项，编制完善配套的有关生产、设计、施工和验收全过程的标准化技术文件。软科学研究类项目原则上应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以上。

（八）项目的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无知识产权纠纷，项目申报人及其所在单位承诺对此承担相应责任，多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需提交约定各方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

（九）申报单位应是省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完成计划项目必备的人才条件和基本技术装备。多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牵头单位应与合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事先书面约定各方权利和义务。

（十）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在所申报领域内有较突出的成就，应是项目的实际主持人。项目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3人，各成员分工明确，年龄和知识结构合理。

二、材料要求

（一）《申报书》(见附件)。

（二）按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是项目立项评审的重要依据。需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的说明

项目申报是否满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湘建科〔2011〕258号）第九条，以及本《申报指南》中的要求（篇幅控制在4页内，该说明将作为项目立项的重要参考依据）。

1. 立项的必要性与意义

简述本项目的研究意义，申报立项的必要性等。

1. 国内外研究发展现状

简述本项目国内外发展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近期发展趋势，并将本项目与国内外同类技术或产品进行对比说明。

1. 项目主要内容
2. 研究对象：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
3. 研究目标：将要实现的目标和水平。
4. 新技术研发的关键技术或软科学研究的政策瓶颈：新技术研发的关键技术需描述项目的技术或工艺路线；软课题研究的政策瓶颈应描述所研究政策问题的症结。
5. 研究内容：详细说明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新技术研发类项目需对所研究的关键技术，提出从研发、成果转化、工程试点示范、产业化、专业队伍建设、推广应用的系统解决方案；软科学研究类项目需对所研究的政策问题，提出从现状、存在的问题、面临的形势、工作思路、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系统的研究内容。（重要）
6. 创新点：重点说明本项目的创新点，包括技术创新、产品结构创新、生产工艺创新、产品性能及使用效果的提高或完善创新等。
7. 项目研究方案和组织实施
8. 研究路线：说明研究的基本思路。
9. 政产学研用合作机制的建立和实施：说明牵头单位和其他参与单位的职责分工、权利和义务。
10. 阶段目标和进度安排：明确各级段目标、工作任务及完成的时间节点。
11. 现有工作基础、条件与优势
12. 说明项目已开展的前期工作或来源。
13. 知识产权归属情况。
14. 项目实施在技术、设备、人才、资金、政策等方面具备的条件和优势。
15. 项目完成时预期成果及水平、技术指标、经济指标或其他指标

7.1新技术研发类项目需对所研究的关键技术，提出从研发、成果转化、工程试点示范、产业化、专业队伍建设、推广应用的各阶段成果，其中：

1. 关键技术研发需形成专利技术、学术论文、著作等。
2. 成果转化需包括按有关规定获批制定或修订相关产品生产标准、工程建设标准和规范、设计图集、施工工法、技术应用导则等工程技术文件。
3. 工程试点示范指按照有关规定将主要技术成果应用于工程实际，形成工程案例，及时总结工程应用效果和经验。
4. 产业化包括从产品规模化生产到技术应用的完整产业链条。
5. 专业队伍建设需包括培养专业的设计、施工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
6. 推广应用需包括市场推广的计划和措施和实现目标。
7. 建立技术成果产业化和推广应用的利益分配机制，促进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8. 政策建议和意见：包括对省内外的情况调研和进一步开展研发和推广的政策意见和建议，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做出决策和制定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7.2 软科学研究类项目研究成果至少应包括。

（1）发表的学术论文、著作。

（2）提出的政策建议书。

1. 新技术的市场需求预测（软科学研究课题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
2. 目前主要应用领域的需求状况，未来市场预测。
3. 分析项目国内外市场竞争能力，预测市场占有份额。
4. 对相关产业发展的促进与带动作用。
5. 经济、社会效益分析：可对项目完成后的规模及产品生产成本和销售收入情况的估算、新增产值、利润、税收、投资回报情况以及增进社会效益进行综合分析，并就项目的风险性进行实事求实的阐述。
6. 承担单位和主要研究人员简况
7. 说明项目承担单位基本情况（产业化项目还需重点说明企业的财务经济状况）
8. 项目组主要研究人员的基本情况。
9. 经费预算来源、使用计划

简述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渠道，根据项目进度和筹资方式，编制资金使用计划。

1. 有关上级单位或评估机构签署意见

（三）附件材料清单，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附件材料名称 | 必要性 | 数量 |
| 联合申报各单位的合作协议（包括知识产权保护与共享条款，权利和义务、职责分工，单位盖章） | 必要 |  |
| 项目主要研究人员的证明材料（包括身份证复印件、职称复印件、主要成果复印件证明等） | 必要 |  |
| 单位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必要 |  |
| 研究内容的创新性说明（含查新报告） | 必要 |  |
| 牵头单位为企业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必要 |  |
| 高新技术企业（或产品）证书 | 可选 |  |
|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 可选 |  |
| 专利证书 | 可选 |  |
| 技术检测报告 | 可选 |  |
| 特殊行业或产品许可证、登记证 | 可选 |  |
| 获奖证书 | 可选 |  |
| 列入国家计划文件或证书 | 可选 |  |
| 环保证明 | 可选 |  |
| 用户意见 | 可选 |  |
| 其他附件 | 可选 |  |

（四）其他要求

将上述材料打印后简装成册，提交一式两份，并提供与纸质资料编目顺序完全一致的全套申报材料的电子文档（电子文档采用PDF格式，电子文档中凡有盖章或签字的文件需提供影印扫描件）刻录光盘1张。所有材料要求用A4纸张幅面，统一编制目录和页码。纸质资料应双面打印或复印，凡是单面打印装册的一律不予接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资料。电子文档格式不符或与纸质资料不一致的，视为提交资料不符合要求。申报资料不齐全的不予受理。